

《瑞达期货-瑞智无忧共赢 1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变更告知函

致资产委托人：

【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】（以下简称“我公司”） 我司拟根据《瑞达期货-瑞智无忧共赢 1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的相关约定通过公告形式对该资管合同条款进行变更，特向投资者告知相关变更事宜。

一、《瑞达期货-瑞智无忧共赢 1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条款具体修改如下

序号	位置	原条款	现条款
1	第八节第（一）条第 2 款	委托人可在本资产管理计划开放日参与、退出本资产管理计划。本资产管理计划开放日（以下简称 T 日或开放日）为本计划成立之日起 每月 12 日 （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）。	委托人可在本资产管理计划开放日参与、退出本资产管理计划。本资产管理计划开放日（以下简称 T 日或开放日）为本计划成立之日起 每个周四 （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）。

二、合同条款变更生效事宜

合同条款变更将自【2025】年【2】月【11】日起正式生效，我司将以公告等形式向资产委托人披露本函变更的具体内容。

管理人：瑞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

（盖章）

【2025 年 2 月 10 日】